

(5) -5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适用, 若有)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0) 46 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福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的 2026 年度出租车运力保障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2026 年度出租车运力保障), 属于 (交通运输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(福州市华榕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7 人, 营业收入为 1487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8208 万元¹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福州市华榕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 月 26 日



(5) -5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适用, 若有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福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的 2026年度出租车运力保障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年度出租车运力保障, 属于 交通运输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福州左海运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55 人, 营业收入为 7971.47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187.54 万元¹, 属于 小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_____ 人,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福州左海运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23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(5) -5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适用,若有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福州扬邦出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2026年度出租车运力保障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年度出租车运力保障,属于交通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福州扬邦出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4人,营业收入为2344.85万元,资产总额为989.8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期: 2026年1月16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